

# 哈尔滨信息工程学院办公室文件

哈信息办发[2023]6号

## 关于 2023 年暑假安排的通知

各部门、单位：

根据学校 2023 年校历安排，经学校研究同意，现就暑假放假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学生放假和开学安排

#### （一）放假时间

学生放假时间为 7 月 8 日至 8 月 25 日，参加就业提升培训学生按照所在学院要求自行安排；2020 级部分专业、2021 级各专业开展社会实践，为期两周。

#### （二）开学安排

1. 2023 级专升本新生于 8 月 24-25 日报到，8 月 26-27 日入学教育，8 月 28 日正式上课。

2. 2020 级、2021 级、2022 级老生于 8 月 26-27 日返校；8 月 28 日 2020 级、2021 级普通本科生正式上课；2022 级普通本科生军训，为期 2 周。

3. 2023 级普通本科新生 9 月 2-3 日报到，9 月 4-8 日入学教育与认识实习。

## 二、教职工放假安排

### （一）放假时间

教职工放假时间：7月17日至8月20日，8月21日开始上班。

### （二）工作安排

1. 涉及学生“搬家”事宜由学生处牵头，会同有关部门妥善做出安排，确保安全、平稳完成相关工作。

2. 有评建工作任务和工作需要的人员由有关部门另行通知本人。

3. 招生办、总务处、保卫处按照以往假期工作要求自行安排。

## 三、工作要求

### （一）教学工作

教务部门和各教学单位做好学期末教学收尾工作，做好下学期课程安排、教师聘任等工作；做好实验室安全检查和环境卫生清扫工作。

### （二）学生教育

学生工作部牵头并指导各学院做好学生假期安全教育工作，以保证学生度过一个快乐、幸福和安全的假期。

### （三）管理工作

各部门按照要求做好本学期收尾工作，应该本学期完成的工作不得拖到下学期；按照学校要求做好假期必要工作安排，及时完成上级教育行政部门布置的任务。

### （四）安全保卫工作

1. 办公室、保卫处、学生处、总务处、各学院（部）及有关部门安排好假期值班值宿工作。值班值宿人员加强巡视，

及时做好突发事件报告和处理工作。

2. 保卫处要加强校园管理，做好安全保卫工作，保障校园平安。

### **（五）服务保障工作**

1. 总务处做好下学期开学师生服务保障准备工作，安排好上班工作教职工通勤车辆。

2. 基建部门做好假期应完成的基本建设和校园环境管理工作。

